

中共攀枝花市律师行业委员会

攀律行党委〔2019〕14号

中共攀枝花市律师行业委员会 关于成立全市律师行业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律所党支部：

根据中央、省委、市委、市司法局党组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工作安排部署，第二批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于9月至11月开展。为加强对全市律师行业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的领导，经市律师行业党委研究，决定成立全市律师行业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市律协秘书处。现将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组成人员和主要职责通知如下：

一、领导小组成员及职责

组 长：张 敏 市司法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，市律师行业党委书记

副组长：张 燕 市司法局律师科科长、市律师行业党委副书记

林 燕 市律师行业党委副书记、副会长

成 员：刘晓东 市律师协会会长

熊 勇 市律师协会监事长

许雯茗 市律师行业党委委员、副会长

罗宗硕 市律师行业党委委员

贾 辉 市律师行业党委委员

车 龙 市律师行业党委委员

主要职责：领导全市律师行业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；审议全市律师行业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实施方案、活动总结；督导、检查、指导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。

二、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及职责

成 员：李长顺 攀枝花市律师协会第一联合党支部书记

邓朝银 攀枝花市律师协会第二联合党支部书记

魏世全 四川渡攀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

雷光明 四川森焱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
白 海 四川明炬（攀枝花）律师事务所党
支部书记
刘 鑫 四川卓乐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
陈文友 四川舟楫（攀枝花）律师事务所党
支部书记
王运泓 四川南商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
唐 鸿 四川极宇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
梁胜辉 四川晓明维序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
记
刘光军 四川昌雄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
谷勇声 四川宏肯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
李晋蓉 市律协秘书处工作人员
李青兰 市律协秘书处工作人员

主要职责：筹备领导小组会议和有关工作会议；拟制市律师行业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实施方案；了解掌握市律师行业主题教育进展情况、主要经验、正反典型，研究分析主题教育中存在的问题，向领导小组报告并提出建议；根据领导小组的要求，对主题教育进行检查和具体指导；做好主题教育的宣传报道工作；做好主题教育的总结工作；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在主题教育结束后自然撤销。

中共攀枝花市律师行业委员会

2019年9月23日

中共攀枝花市律师行业委员会

2019年9月24日印发
